

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八德路二段342號2樓
聯 絡 人：康至欽
電 話：02-27721350#504
傳 真：02-27520282
電子信箱：troykang@tcd.gov.tw

10556

臺北市八德路二段342號2樓

受文者：國土規劃小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城國字第1061001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部原訂於106年8月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00分召開之「『全國國土計畫草案』中區（彰化縣、雲林縣）」、106年8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00分召開之「『全國國土計畫』草案中區（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南投縣）」、106年8月10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00分召開之「『全國國土計畫』草案南區（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）」及106年8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00分召開之「『全國國土計畫』草案南區（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）」，因故提前至上午9時30分召開，日期、地點不變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106年7月21日字第10608180553、10608180554、10608180555、10608180556號開會通知辦理。

備註：相關會議所在縣（市）如遇颱風影響宣布停班停課，會議配合延期。

正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丁徽士、王大立、王立人、王筱雯、白金安、古宜靈、辛年豐、李君如、李謁政、何東波、何猶賓、吳文彥、吳濟華、邱景升、邱春華、岳裕智、林大森、林峰田、林俐玲、林素貞、周士雄、邵佩君、洪富峰、施月英、施鴻志、胡學彥、姚希聖、梁又文、許中立、許惠萍、許國威、陳建元、陳彥仲、陳淑美、陳椒華、張子見、張文詔、張學聖、張貴財、黃煥彰、黃璋隆、曾梓峰、陸曉筠、游繁結、游進裕、董建宏、楊國禎、楊龍士、趙子元、黎淑婷、鄭安廷、簡仔貞、魏健宏、劉曜華、謝琦強、謝政穎、謝靜琪、蔡志宏、蘇銀添、荒野保護協會高雄分會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內政部營建署署長室、王副署長室、綜合計畫組

副本：本分署分署長室、中區規劃隊、南區規劃隊、國土規劃小組

分署長 陳繼鳴 共 1 頁